卫生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抗菌药物临床应用和细菌耐药 监测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 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0/2021_2022__E5_8D_AB_ E7 94 9F E9 83_A8_E5_c80_320891.htm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进 一步做好抗菌药物临床应用和细菌耐药监测工作的通知(卫 办医发〔2006〕133号)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卫生厅局,新 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,抗菌药物临床应用和细菌耐药监测 网成员单位: 为加强对医疗机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的指导、 监督和管理,促进临床合理用药、保护患者用药权益,卫生 部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总后卫生部于2005年8月下发《关于 建立抗菌药物临床应用及细菌耐药监测网的通知》(卫办医 发[2005]176号)(以下简称《通知》),在全国建立了"抗 菌药物临床应用监测网"和"细菌耐药监测网"。中国医院 协会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和北京大学临床药理研究所受主管 部门委托,在多数监测网络成员单位的支持下及时组织完成 了第一次监测,向成员单位反馈了监测结果,向卫生行政部 门提供了监测数据。但是,部分医院未充分认识到监测工作 的重要意义,未按照有关要求完成人员培训、数据上报等工 作,影响了监测的顺利进行和监测结果的质量。为加强抗菌 药物临床应用监测和细菌耐药监测网成员单位的管理,切实 做好监测工作,保证监测质量,特提出如下要求:一、各级 卫生行政部门和监测网络成员单位要高度重视两项监测工作 。卫生行政部门要督促辖区内成员单位及时完成监测各个环 节的工作。各成员单位的领导要加强对监测工作的支持和领 导,积极为监测工作创造条件。相关部门要按照监测方案的

要求认真、及时、准确做好数据的搜集、处理和上报工作。 二、为扩大监测网络,更加准确地反映我国抗菌药物临床应 用情况,所有部属部管医院均列入两个监测网的成员单位。 所有部属部管医院要按照《通知》的要求带头做好监测网络 的相关工作,同时认真开展本单位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和细 菌耐药监测。通过加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的管理,不断提高 医疗质量,降低医疗费用,更好地为人民健康服务。 三、抗 菌药物临床应用监测网和细菌耐药监测网所有成员单位要在 中国医院协会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和北京大学临床药理研究 所的组织下进一步做好监测各个阶段的工作,保证监测工作 的及时顺利完成。对于不按要求完成相关工作的,我部将予 以通报批评。四、中国医院协会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和北京 大学临床药理研究所要认真组织监测各项工作,及时总结经 验,不断改进监测方法和方案,提高监测结果的准确性。在 工作时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请及时报告我部医政司。 100Test 下 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